

第三世多杰羌佛辦公室

來函印證

(第六號)

向辦公室請求印證的來信原文為：

一個學佛人【大逆不道】的直質語

南無第三世多傑羌佛，南無觀世音菩薩，南無諸佛菩薩護法聖神

尊貴無比的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的聖德們吉祥：

弟子等無限感恩辦公室聖德們為眾生牢固樹立正知正見，不走邪路所付出的辛勤努力。自從有了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網站，佛弟子們就擁有了一個“史無前見的照妖鏡”。“只要大家上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的網站觀看公告和說明，就會得出正知正見，識別、判定某一個人是好壞正邪。”這已成為佛弟子們的共識。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在佛弟子心目中是無比神聖和不可侵犯的。

然而，辦公室最近連續發佈的 5 篇《來函印證》讓弟子內心頓生許多困惑。猶豫再三，還是決定說一些心裏話，道一番直質語。弟子感覺，這些困惑只有尊貴無比的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才能給予滿意回復。

困惑一：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文稿是否代表了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的法旨？

無論是佛陀法音還是辦公室公告，都明確指出一個重要原則，即，任何人無權代表第三世多傑羌佛。“無論他是什麼身份，無論他說什麼，只要他沒有出示蓋有第三世多傑羌佛指紋印章、由第三世多傑羌佛簽名的授權信，並配有與該授權信相應的錄影，則這個人的所有言行都是他自己的行為，與第三世多傑羌佛毫無關係。”而且，辦公室第 32 號公告，也明確：“至今為止，第三世多傑羌佛沒有發出過一份授權書給任何人，因為沒有人能有資格代表！”

然而，弟子又常聽師兄姐們說，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代表著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。而辦公室在最近發出的第 4 號《來函印證》中也說，“辦公室所發出的文稿……它所反映的是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的言論，不會有半點差池。”

請問：貴辦這裏所說的“反映”是什麼意思？是指全網站所有文稿都“反映”還是部分文稿反映了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的言論？是指代表了佛陀的法旨還是指貴辦的文稿經過佛陀審閱授權呢？

弟子鬥膽，恭請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能就此“反映”一說做更明確的說明，並恭請在網站公佈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老人家授權貴辦“反映”佛陀言論或代表佛陀的相關證明，以垂聖範。

困惑二、佛陀說的是“言論”嗎？

弟子愚見，辦公室的回復中提到佛陀“言論”之說是值得商榷的。在第四號《來函印證》中，貴辦說，“大家要清楚，辦公室所發出的文稿……因為它所反映的是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的言論，不會有半點差池。”，

對此，弟子愚見，“言論”一詞用在佛陀身上是對佛陀的不敬。因為，所謂“言論”是世間法的言談、評論，議論、意見之解，是執所言之內容而成一論調。言論有正確的也有不正確，有正論也有謬論，有市井百姓的牢騷也有針砭時弊的評判，等等。而無漏遍智，無上正等正覺的 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所說一切，乃至每個字，每個語氣，每個停頓、每個標點符號都是帶給眾生光明，走向解脫的無上微妙法，所說一切無一不是經典、法旨和開示，所開示一切無一不是宇宙人生之真諦。如此無上殊勝之微妙法能用世間法中模糊不清，正邪亦可的“言論”來框定嗎？

弟子以為，既然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的網站是佛弟子“史無前見的照妖鏡”，是眾生獲知正知正見，識別判定正邪的標準網站，反映的是“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的言論”，神聖無比。那麼，網站文稿在任何表述或用詞精準度，乃至文稿中的一個標點符號上都容不得有絲毫瑕疵。這既是對佛陀的真正恭敬也是對眾生慧命的負責。基於這發心，弟子才鬥膽針對“言論”一說提出疑義，弟子愚癡，恭請辦公室的聖德們慈悲教化。

困惑三、為何做生意與辦聞法點相提並論，是對佛法的莫大侮辱？

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在第五號來函印證中說：“……做生意是著輪迴事業的經營，為賺錢生活，屬於世間生濟之舉。辦聞法點是入出世學佛之門，為利眾之行，屬於解脫成聖之道。把做生意與辦聞法點相提並論，這是對佛法的莫大侮辱！”。這是辦公室的聖德們教導佛弟子的修行知見，闡述了世間法與出世法的關係。

弟子深知，作為一個虔誠、淨信、正信求解脫求成就的佛弟子，理應把佛法放在第一位，理應不遺餘力的去接引大量有緣人來聞法，創辦越來越多的聞法點，讓更多更多的眾生來學正法，廣受法益。弟子謹記恩師教誨，“佛弟子任何時候都不能忘記自己的誓願，任何時候都不能忘記了要利益他人，並且要身體力行建立實相功德。”但這並意味著，為求聖道就應放棄世間生濟之舉吧。

H.H. 第三世多傑羌佛在《淺釋一百二十八條邪惡見和錯誤知見》中明確指出“認修行學佛必放棄勞動”是錯誤知見。佛陀開示，“真修行人無論處在何種環境，都一樣是依教奉行，並不是辭職專修才是依教奉行。”

弟子深信，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的聖德們，個個都是聖者，大聖者，既不可能絲毫犯錯誤知見，更不可能不明白“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”和“福慧雙修”之佛理。但是，第五號《來函印證》卻明確指出“把做生意與辦聞法點相提並論，這是對佛法的莫大侮辱！”，這確實令弟子生困惑，弟子不知道該如何正確理解這句話。為此，特求證以下知見。

弟子愚見，對於一個有誓願在身，依教奉行的佛弟子來說，生活中的一切覺受，無論工作生活、家庭朋友，無論悲歡離合，無論讚歎侮辱都可以逐步化為修行路上的福慧

資糧和增上緣。學佛路上的福與慧，做生意與辦聞法點，世間生濟之舉與解脫成聖之道，這都猶如人的左膀和右臂，二者是相輔相成而不矛盾衝突的，左膀不曾侮辱過右臂，右臂也不曾侮辱過左膀。

就以辦聞法點來說，事實證明，如果眾生沒有經濟來源，口袋空空，還整天為養家糊口而奔波，他自己都需要外來助緣，又怎麼會創辦很多聞法點呢？又如何無法圓滿六度波羅蜜中的“佈施道”呢？反之，如果眾生用合法守戒生意賺來的錢去資助眾生辦聞法點，去護持正法寺廟，正信僧人等等，切實把“世間生濟之舉”作為“解脫成聖之道”的助緣來修持而相提並論，這怎麼就構成了對佛法的莫大侮辱呢？當然，如果完全為了生意而放棄建立聞法點，廣利有情之舉，那是嚴重的錯誤。

同時，從“離了世間法也就無佛法可證的”的角度來看，猶如，果農種植果樹，如果離開了肥沃土壤也就沒有果樹收成，對於果農而言，怎麼可能說“土壤與果實相提並論，是對果實的侮辱”呢？

因此，弟子以為，貴辦說“把做生意與辦聞法點相提並論，這是對佛法的莫大侮辱！”，這個說法存在嚴重異議，至少還必須對這法義做更深入的剖析，但遺憾的是貴辦只是做了輕描淡寫的表述，這容易讓人產生歧義。

弟子以為，關鍵不在於是否將“做生意”與“辦聞法點”相提並論，關鍵在於這一切的行為是放在什麼發心上。

如果一位行者發菩提心願並落行，在生意場上嚴守戒律，依教奉行，行十善四無量心，處處利益眾生，時刻不忘接引生意夥伴，客戶前來聞法，那麼，表像上那是生意場，其實已經成為這位行者的修行道場。弟子身邊就有很多這樣的“生意人”，有的師兄甚至把聞法點直接辦在公司。如果說“做生意與辦聞法點相提並論，是對佛法莫大的侮辱”這個論點成立的話，那麼在公司內設立聞法點是否也是對佛法的莫大侮辱呢？

反之，也有很多假修行人，面上看辦了聞法點，但卻利用聞法點殘害眾生，坑蒙拐騙，或在聞法點內變相對前來聞法的人兜售產品，做直銷生意，那還叫聞法點嗎？簡直就是殘害眾生慧命的魔窟。

弟子以為，真正的佛法是光明的，我們何曾見過光明被侮辱，被玷污過呢？真正的佛法是無漏，包容一切，利益眾生的，不在表像只在內心，只要是真正虔誠的，淨信的，只要以利益眾生為純正發心，生活之中無一不是佛法，無一不是我們走向聖道的助緣。沒有生意，沒有財力，窮的響叮噹，甚至飯都吃不飽，那能安心學佛，能辦好聞法點嗎？

您們是聖德，眾生不敢對您們的知見，說法有絲毫的懷疑；您們扛的是“第三世多傑羌佛辦公室”神聖的旗號，眾生對辦公室網站發佈的文稿不敢有絲毫的懷疑。但是，弟子我奉行佛陀“直心是道場”的教化，依從佛陀“依法不依人”，“依了義不依地位身份”的教法，大膽質疑辦公室第五號《來函印證》所闡述的法義。

弟子相信，您們對弟子這“冒天下之大不韙”的質疑是歡喜的，因為您們是聖德、大聖德，是光明的，是眾生的楷模。您們發佈文稿的每個字，說的每句話都關乎眾生的悠悠慧命，責任重大。弟子以為，學佛之人理應發心純正，坦坦蕩蕩，有一說一，有二說二，沒有必要把世間法那些“欲言又止”的心計用到修行中來，正如恩師所言“光明之下無黑暗，天地昭昭，朗朗不藏奸”。

弟子知道自己只是一個愚癡的可憐眾生，但正因為自己愚癡才要學佛。是故，恭請聖德們看在弟子是您們無始劫以來親人的份上，予以慈悲教化和解惑。弟子知見中若有大逆不道和不恭敬之處，祈請諸佛菩薩、聖德、諸護法聖神們，大慈大悲予以諒解，也

懇請貴辦的聖德們不要把弟子打入“妖魔”行列。弟子感恩涕零，叩禮鳴謝。

弟子嚴正聲明，本文發出沒有事先報告任何上師，也未經任何上師，任何人事先看過。如果有錯都是弟子愚癡的錯，是弟子平時沒有好好聞法的錯，是弟子沒有好好奉行上師教化的錯，這完全是弟子的個人行為，與任何上師、任何人無關。如果有錯，弟子願在受聖德們慈悲教化後，做任何形式的髮露懺悔。阿彌陀佛。

祈願 H.H. 第三世多杰羌佛長久住世，渡盡三界有情！

祈願第三世多杰羌佛辦公室的聖德們長久住世，渡盡有緣眾生！

祈願一切有情都有機緣得聞羌佛法音而發大願，行菩提，得解脫。

慚愧學佛之人——卓瓦貢波 四叩禮敬上

2013年12月25日聖誕夜

第三世多杰羌佛辦公室來函印證文

這位佛弟子卓瓦貢波的知見，我們都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，只要是一個真正學佛、哪怕是最初入門的，相信他都知道你對修行學佛的認識境界存在什麼問題。這樣的一篇短文，就存在很多原則性的問題，說明不通經教，理解法語、經文都是一知半解的表面理解，乃至是錯誤的，比如連最基本的福資糧都沒有弄懂，竟然把做生意當成了福資糧。又比如入於重關境時，非佛法事務，在外緣上的染心過患你也不懂，所以才說出用公司、用生意如何如何。如果釋迦佛陀掌握國王大權，以王權來弘法，不是讓全國人都學佛嗎？這哪裡是你那種膚淺的思維哦！因此，你要學的東西非常多。你來函中的問題太多，現謹就其中的重點幾條作一簡要回覆：

第一，辦公室所發出的文稿……它所反映的是 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的言論，不會有半點差池。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說了，大家要清楚一個重點，本辦公室是 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的辦公室，也是 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在全世界唯一的一個辦公室，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說：“不錯，這辦公室是我唯一的辦公室。”

第二，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從來都是非常謙虛，從來沒有告訴我們祂自己所說的是法旨，而且對我們說：“我只是說一些利益眾生的話而已，慚愧的我有什麼資格所言堪法旨。”佛陀雖然如此說，但我們佛弟子必須恭敬 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，按照 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的教導修行。卓瓦貢波來函懷疑而請求印證的，不是聖德們的教導，正是佛陀的法旨。

第三，大家看清楚公告，公告中清楚地說：“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不涉獵任何做生意”，至於其他任何人，只要是符合政府法律的正當做生意，我們都為其祝福生活和順！但是做生意屬於商務，是個人生活所需的門道之一，於五蘊執取短暫一世人生之個人利養，受色所屬，蘊體落於貪著，為輪迴種因，也就是世俗之人生活上的事情。而辦聞法點屬於佛務，是利他行為，為整體眾生永恆的解脫常樂而貢獻的菩提心行，為成聖種因。

其實，有很多人都不需要印證就會明白，把做生意與辦聞法點放在一起品評功德，這是哪一類人的概念？第五號來函印證已經清楚告知，你最終沒有看懂。既然看不懂，只得再給你講一個公案，供你去思考。一個佛苑門口，有兩班佛教徒，都自稱是在修行。東邊佛教徒設有一個大賣攤，賣的是糖糕，他們大聲叫賣：“糖糕為你賺錢！糖糕香，糖糕甜，低價買去再賺錢，錢財能通聖賢關。”西邊的佛教徒也設有一個大賣攤，在賣佛經，也在大聲喊賣：“南無阿彌陀佛！佛經好，佛經寶，恭敬請去不要錢，弘揚利人功德圓。”這時佛陀出了苑門，問道：“你們在喊什麼？”兩班人都說在修行。佛陀說：“修行要聽我說法。”東邊的人聽了面紅耳赤，無地自容，馬上合掌唸起

佛來。西邊的人說：“我們繼續賣經唸佛吧。”佛陀說：“這就好了，修行學佛才能通聖賢關。”

你們想一想，難道說：“糖糕為你賺錢”與“南無阿彌陀佛”這兩個可以放在一起相提並論嗎？如果哪一個人說“糖糕為你賺錢”與“南無阿彌陀佛”這兩個功德相等的話，此人絕對是波旬魔王的子孫！

所以，把做生意與辦聞法點相提並論，把私慾的輪迴種因商務與利他的成聖種因佛務放在一起，說“是對佛法的莫大侮辱”是很輕的用語，實則這是妖人之舉。你要想一想，如果做生意就是利他修行的話，那釋迦佛陀就不會離開福報豐足的帝王之位而去辛勞苦苦修行了。

希望這位卓瓦貢波佛弟子好好地恭聞 H.H.第三世多杰羌佛的法音，真正聽懂法音，用正知正見去指導自己的修行，把極度偏邪的心行改過來，方可有希望。等你看懂《藉心經說真諦》後，你就再也不會有這麼多的邪知邪見了。也許你會想本辦公室把你的提問全部為你印證，這沒有問題，但你必須報出你的真實姓名，把你的護照或身份證傳來，而且歡迎你來美國，我們會有聖德讓你在佛法境界中來證明你是邪惡的知見。當然，本辦公室必須要說，你沒有大逆不道，你的心意是好的，佛法就不說了，只是佛學、佛教的功課你還未做夠。只要改悔了邪惡見，我們相信你同樣依教如法精進而修，會成為一個菩提心行的聖德的！

第三世多杰羌佛辦公室

2013年12月26日